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2及債務股份代號：6028, 40258, 40634, 5036)

**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
以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茲提述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1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4年8月29日(星期四)舉行會議的通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派付特別股息每股0.353港元(「**特別股息**」)，合共約13.41億港元。

為確定有權獲得特別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17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預期特別股息將於2024年10月4日或前後派付予將於2024年9月17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為符合資格收取特別股息，所有填妥及簽署的股份過戶表格必須連同相關股票一併於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上市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供登記。

根據本公司於2013年2月28日公佈的股息政策，本公司可不時宣派特別分派。

董事會決議於進一步考慮本集團的最新整體財務狀況、現有現金流、未來資本需求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決定宣派特別股息，並釐定本集團於派付特別股息後具備足夠資源為其營運、業務發展以及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有限公司根據其澳門博彩批給對澳門政府的投資承諾而提供資金。

董事認為宣派及建議派付特別股息符合本公司及持份者的整體利益，不應將特別股息視為未來溢利或股息水平的指標。

承董事會命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Antonio MENANO
公司秘書

香港，2024年8月29日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何超瓊、*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John M. MCMANUS*、劉珍妮及馮小峰為執行董事；*Daniel J. TAYLOR*、*Ayesha Khanna MOLINO*及*Jonathan S. HALKYARD*為非執行董事；及黃林詩韻、*Russell Francis BANHAM*、孟生及劉志敏為獨立非執行董事。